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核心管理人员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分别收到公司股东暨持股平台鸿运（天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鸿运”或“合伙企业”）和鸿祥（天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鸿祥”或“合伙企业”）部分合伙人的《关于自愿锁定合伙企业份额的承诺函》（以下简称“《承诺函》”），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监事会主席赵红婵女士、副总经理龙旭东先生、财务总监谢芳女士等 27 名核心管理人员，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作为上述持股平台的合伙人，自愿承诺在合伙企业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流通之日（即 2020 年 5 月 25 日）起 12 个月内，按照《承诺函》的约定不减持合伙企业份额，也不通过合伙企业减持该份额所对应的公司股票。

截至本公告日，天津鸿运持有公司股份 3,564,7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2.5629%，天津鸿祥持有公司股份 712,9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5126%。上述核心管理人员承诺不减持合伙企业份额总数对应的公司股份数为 2,447,79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7599%。

上述核心管理人员表示：2020 年公司确立了“以教育信息化为龙头的全球交互显示产业领导者”的战略定位，其中教育板块将继续深耕教育行业，依托教育信息化 2.0 的政策支持，聚焦教室场景，结合 5G、大数据、AI 等在教学中的深度应用，打造“一核两翼”的三年规划；商用板块将聚焦会议室场景，顺应居家办公、在线办公、异地办公的巨大需求，形成以会议室为核心的无边界协同、全场景协作的服务方案，成为全球交互显示领导品牌。作为公司的核心管理人员，对公司实现三年战略规划充满信心。

公司上述核心管理人员此次做出不减持承诺，表明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对公司发展前景和内在价值的认可，有信心积极推进公司的战略规划和各项业务的持续拓展，伴随公司共同成长，促进公司长期稳定持续健康发展，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创造更大的股东价值。

本公司董事会将督促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备查文件

- 1、持股平台合伙人关于自愿锁定合伙企业份额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2日